

Liau-pi Yiabis Cxrs Püccy

新式標點符號使用法

馬國英編

上海中華書局印行

編 輯 大 意

1. 標點符號對於文字上有重大的價值，學者不可不知。這本書是把教育部頒行的十二種新式標點符號，加以詳細的說明，以供學者研究和參考；——所以定名爲新式標點符號使用法。

2. 標點符號的名稱，一律依照教育部頒行的原名；至於使用方法，是用教育部頒行的條例爲標準，另加入各家學者的主張；凡教育部所未詳而增入的，都另加說明。

3. 本書對於每種標點符號的各種用法，都依類分項說明；末附練習，以便實驗。各種標點符號分別說明之後，另列總複習，作綜合的說明。

4. 本書所舉例語——或由自撰或由他書採入，——務求明瞭，正確。

5. 本書對於練習方面，採用練習法和正誤法，以資熟練；卷尾附有答案，以便核對。

6. 凡標點符號上的種種問題，在舊例中難以說明的，都歸入結論中詳細解釋。

7. 新式標點符號的用法，離不開語法的關係，學者

對於語法有不明瞭的地方，不妨參考各家語法的著作。

馬國英

上海 5, 12, 1921.

目 錄

緒論.....	2
句號.....	3
點號.....	4
分號.....	9
冒號.....	12
問號.....	15
驚歎號.....	17
引號.....	19
破折號.....	22
刪節號.....	27
夾註號.....	29
私名號.....	30
書名號.....	32
總複習.....	33
結論.....	40
練習答案.....	44

新式標點符號使用法

緒論。

標點符號是一種工具，用來標明詞句的性質，種類，關係，和作用。我們對於文字上使用這種工具，有兩種目的：—

1. 使人不費腦力，容易明白文字的意思。
2. 正確文字的意思，使人不致誤會。

怎麼說“使人不費腦力容易明白文字的意思”呢？譬如如有一—

國粹是由國民的特性土地的情形歷史的關係所養成的一國物質上精神上所有的特長
我們讀起來，覺得很費力；並且文句的構造，非仔細觀察不易明瞭；假如加上標點符號，像—

國粹是由國民的特性，土地的情形，歷史的關係所養成的一國物質上，精神上，所有的特長。
這樣，不但是把文句的構造，標明得清清楚楚，文字的意思也格外顯明了。

怎麼說“正確文字的意思使人不致誤會”呢？譬如有一—

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

這麼一句，不加標點符號就不能辨別他的意思；因為這句有兩種讀法——“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和“落雨天，留客天，留我不留？”兩種意思，絕對的不同，沒有標點符號，我們怎能不誤會呢！

中國從前社會上應用各種文字，都不加標點符號；所以我們連看封信都是很困難的；有時還免不了誤會。就是印刷品上加上幾個舊式的句，讀，私名符號，也是“因陋就簡，”很不完備。現在我們要精密的標明句，讀，詞類的性質，種類，關係，和作用，顯明文字的意思，那麼，非用新式的，完備的標點符號不可。

新式的標點符號，是根據了世界通用的標點符號，參酌了我國的文字情形，由國語統一籌備會議定了，請教育部頒行的，——形式完備，作用精密。若是依法而用，那文字的意思，不難瞭如指掌。

新式的標點符號共有十二種：—

1. 句號 . 或 。
2. 點號 ，
3. 分號 ;
4. 冒號 :

5. 問號 ?
6. 驚歎號 !
7. 引號 「 」 和 『 』 或 ‘ ’ 和 “ ”
8. 破折號 —
9. 刪節號
10. 夾註號 () 或 []
11. 私名號 —
12. 書名號 ----

一、句號.

凡成文而意思已經完足的，都是句。每句之末，須用句號。但是直示式的標題，雖不成句，也可以用句號。

(一)單句用句號的例:—

1. 客來了。
2. 我不要喝茶。

單句是“主語”和“表語”合成的。第一句裏的“客”是“主語”，“來了”是“表語”；第二句裏的“我”是“主語”，“不要喝茶”是“表語”。有了“主語”和“表語”，意思就完足了，可以算是一句；所以用句號來標明。

(二)複句用句號的例:—

1. 他曾來找我，但是我沒在家。
2. 我出去的時候，他還沒有來。

複句是兩個以上的分句合成的。（凡一個單句不能獨立而包含在複句裏面那就叫做分句）第一句的“他來找我”和“我沒在家”，原是兩個獨立單句，現在因為“曾”和“但是”的關係，消失了獨立的資格，於是結合成一個複句；第二句裏的“我出去”和“他還沒有來”原是兩個獨立單句，現在因為“我出去”下面，加了“的時候”三個字，消去了獨立資格；並且把“他還沒有來”也連帶變成分句，包含在複句裏面了。我們用句號的時候，決不可把分句當做獨立單句，這是最要緊的。

(三)直示式標題用句號的例：—

1. 木假山記。

2. 三分長一個煙捲頭。

上邊兩個例既不是單句，又不是複句，實在是一個不成句的短語；但是因為他是作標題用的，所以也可以用句號來標明他是一篇文章的總綱。

附註。——第三項教育部頒行的條例中未見，此地是特標一格以備參考。(參看附錄)

【練習一】

加句號在下邊的文字裏：—

周馬光年輕的時候和一羣孩子在院子裏玩耍。有一個孩子不知怎樣的掉到水缸裏去了。那些孩子吃了一驚嚇的都跑了。周馬光一時情急智生拾了一塊石頭拿缸砸破把那孩子救了出來。

【練習二】

改正下邊文句裏句號的錯誤：—

兩點鐘的時候，三哥出門去訪友，老娘也自去睡午覺，我們便出來坐在廊下閒談。微風的颺送來一陣花香。

二、點號。

凡一句裏邊要讀斷的地方，應該用點號分開。他的用

處最大，又最複雜；今且舉幾種最重要的，分開說明：——

(一) 主語太長或要人重讀的時候，要用點號把他分開：——

1. 一輛黑色的汽車，風馳電掣的過去了

這一句裏的主語，是“一輛黑色的汽車”，覺得很長，所以要用點號使他和表語分離。

2. 魚，是我最愛吃的。

這一句裏的主語是“魚”，雖祇有一個字，但是因為要重讀他，所以用點號來分開。

(二) 凡動詞的止詞太長，要人重讀，把他移在主語前面的時候，要用點號分開：——

1. 這麼一碗飯，我實在吃不完。

2. 這樣麻煩的事，他幹得了嗎？

第一句原來是“我實在吃不完這麼一碗飯”；句裏的“這麼一碗飯”，是“吃不完”的止詞；現在因為他很長，重讀起來不便，就把他倒裝在主語前面；所以不得不用點號分開。

第二句原來是“他幹得了這樣麻煩的事嗎”；句裏的“這樣麻煩的事”是“幹得了”的止詞；現在倒裝在主語前面，所以要用點號分開。

(三) 凡介詞所管的司詞特別提出來的時候，應該用點號分開：——

1. 這樣一個惡人，你還替他想甚麼法子！

2. 這件事情，你不要把他弄糟了！

第一句裏的“這樣一個惡人”，原是“替”字下面的詞，現在把他提了出來，放到主語的前面去了。

第二句裏的“這件事情”，原是“把”字下面的詞，現在也把他特別的提出來了。

(四) 凡副詞，副語，副詞性分句，應該讀斷的時候，可以用點號分開：—

1. 當初，我沒想到會有這樣結果。

這句裏的“當初”，是個副詞；他的位置，應該在“沒想到”的上邊；現在既把他提了出來，就應該用點號分開。

2. 在這種地方，我們應該仔細研究。

這句裏的“在這種地方”，是個副語；他的位置，本該在“仔細研究之前”；現在另外把他提出，就不能不用點號來分開他。

3. 我在三年以前，才到此地。

這句裏的“在三年以前”，是個很長的副語；句子長了讀起來很不便，不妨把他分開。

4. 他嚇得不得，好像老鼠見了貓一般。

這句裏的“好像見了貓一般”，是個副詞性分句，所以用點號分開。

5. 他愛惜名譽，如同別人愛惜生命一般。

這句裏的“如同別人愛惜生命一般”，也是一個副詞性分句。

(五) 凡連用的同類詞，應該用點號把他分開：—

1. 雲，霧，冰，雪，都是水的變相。

2. 我願意常常幫助自己，使自己的品行，身體，學識，技能，都好。

第一句的雲，霧，冰，雪，是四個同類的詞；第二句的品行，身體，學識，技能，是三個同類的詞：所以都要用點號分開。

(六) 凡連用的同類語，應該用點號把他們分開：—

1. 青的山，綠的水，真是可愛！

2. 那屋子很高，很大，很明亮。

第一句裏的“青的山”和“綠的水”，是兩個同類語；第二句裏的“很高”“很大”“很明亮”，是三個同類語：所以都要用點號分開。

(七) 凡平列的短分句可以用點號把他們分開：—

1. 我吃大的，你吃小的，好不好？

2. 大街之上，來的來，去的去，坐車的坐車，步行的步行，真熱鬧啊！

第一句裏的“我吃大的，你吃小的”，是兩個平列的短分句；第二句裏的“來的來，去的去，坐車的坐車，步行的步行”，是四個平列的短分句：所以都要用點號分開。

(八) 凡夾註的語句，要用點號分開：—

1. 蘇州的虎邱，古跡很多，我曾經去逛過一趟。

2. 那個孩子，聰明得很，是我的姪兒。

第一句裏的“古跡很多”，是替“蘇州的虎邱”下的註語，也就是一個夾註句，挖去了這一句，上下文也可以聯絡成句。

第二句裏的“聰明得很”，是替“那個孩子”下的註語，也就是一個夾註語。

(九) 凡連接詞要重讀的時候，應該用點號分開：—

1. 你趕快走！不然，就要來不及了。
2. 他很可憐！但是，我無力幫助他。

第一句裏的“不然”，是個連接詞；第二句裏的“但是”，也是個連接詞：都是連接上下句的；因為要重讀他，所以用點號把他分開。

(十) 凡是呼格名詞，可以用點號分開：——

1. 蔣先生，你到那裏去啊？
2. 弟弟，你甚麼時候回來的？

第一句裏“蔣先生”，是一個呼格名詞；第二句裏“弟弟”，也是一個呼格名詞：都是招呼人的，所以可用點號分開。

附註。——有一般學者，以為呼格名詞的地位，要用驚歎號標明，此地是特備一格，以備參考。（參看驚歎號第四項和結論）

【練習三】

加句號點號在下邊的文句裏：——

1. 計容量的數有升斗石各名稱。
2. 奇怪的太陽光一到冬天大受歡迎的時候他就行走得越發快了。
3. 那麼大的事情他隨手便便的付過去了。
4. 他不慌不忙的在地理書中檢出了一張地圖。
5. 那蘿蔔又香又甜我把他吃得乾乾淨淨的一點兒也沒有剩。
6. 兩個轉角拾了狀一個人一個小箱子和一個鋪蓋走得上氣不接下氣了。

【練習四】

改正下邊文句裏句號和點號的錯誤：——

1. 你照這樣辦，也許成功；不然，一定要失敗的。
2. 那個姓楊的，我和他好久沒見面了；不知道現在怎麼。
3. 這個長一點，那個短一點，你要那一個？

4. 分寸尺丈，是計長度的名數。
5. 中國的萬里長城，是很有名的古跡，工程很大。
6. 耕田的、作工的、經商的、他們生活的情形，是不同的。

三、分號。

凡複句裏面單用點號分不清楚的地方，可以用分號分開：——

(一)一句中若有幾個很長的、平列的分句，須用分號分開：——

1. 凡是自己不喜歡的事情，不該加在別人身上；自己喜歡的事情，也該設法使人得着。
2. 鳥在空中飛來飛去，自由得很；魚在水裏游來游去，也自由得很。

上面兩句的分號以前，都是一個分句；分號以後，也是一個分句；前後的每個分句裏，又各有點號；如果在這種地方，再用點號，那文句的構造和意思，就不能顯明了。

(二)凡幾個互相倚靠的分句，因為很長的緣故，上面已經用了點號分開，那麼，中間的分句之末，必須要用分號分開：——

1. 牽的用處，全靠他下面一把刀；牛拖了牽走，田裏的泥，就被刀剷鬆了。
2. 他寫信的時候，我因為他有事，沒去問他；他寫完了信，就來告訴我這個。

上面兩句的分號以前，是一個分句；分號以後，又是一個分句：上下兩個分句，是互相倚靠的，因為太長，分句中已經有了點號，所以要用分號分開。

(三)凡連接詞要重讀的時候，上面的分句，不論長短，都可以用分號分開：—

1. 我無力幫助你；雖然，我總盡我的心。

2. 他決不會和她結婚；因為，他和她沒有愛情。

第一句裏的“雖然”，第二句裏“因為”，都是連接詞；因為要重讀他，上面的分句，可以用分號分開。

(四)兩個獨立的句子，在文法上不連絡，在意思上是連絡的，— 這種地方，可以用分號分開；因為在形式上雖然是獨立句，在實質上還是分句：—

1. 他到這個時候還沒有來；我們走罷！

2. 這把刀太鈍了；拿那把刀來！

上面兩句的前後句，在形式上都是獨立句；但是仔細觀察起來，上句是下句的原因，還是複句的性質；那麼，用句號既不妥，用點號又嫌太密切，不如用分號為宜。

(五)凡複句中，上面是個獨立的單句，下面是舉例的證明，— 這種地方，中間要用分號分開：—

1. 養在家裏的獸類，叫做家畜；如馬，牛，羊之類。

2. “但是”是一個轉接文句的詞類；如“這件事我很願意告訴你；但是，我不知道”。

第一句裏的“養在家裏的獸類叫做家畜”，原是一個獨立的單句；因為下文有了一如馬，牛，羊之類一證明的話，就變成了分句；所以要用分號分開。

第二句裏的“但是是一個轉接文句的詞類”，也是一個獨立的單句；因為下面有“如”字接着，就失去了獨立的資格，句末改用分號。

【練習五】

加標點符號在下邊的文句裏(注意分號)：——

1. 研究學問是要緊的事情，銀錐身體也是要緊的事情，身體不康健，就沒有辦事的精神，學問不充足，就欠缺辦事的能力。
2. 他是一個無罪的好人，你放了他罷！
3. 我想這件事情，您必須如此如此，否則恐怕發生問題。但是這件事成不成，都要看您的辦事手段了。
4. 感情是由感觸而發生的情緒，如“我們看見了不平的事，一定要發生一種怒的情緒；我們聽見了悅耳的聲音，一定要產生一種樂的情緒……”
5. 我們工作了半天了，他到這時候才來。
6. 夜已深了，寬廣無邊的黑暗的影子，遮住了大地上一切的東西，彷彿叫他們暫時歸於寂滅；因為那個時候，他們彼此不能見面，各自的心情也沒有互相理會的模樣。

【練習六】

改下邊文句裏標點符號的錯誤：——

1. 虎豹之類，是生在山野的；叫做野獸。鴉鵲之類，是養在家裏的；叫做家禽。
2. 我昨天和他約定的，今天九點鐘去瞧他。我剛才到他家裏，他因為有要緊事情出去了，留了話教我回家等候；等一會兒到我家裏來；所以我在家裏等着。
3. 衣服的功用，是保護身體的；只要求其合於衛生，不必十分華美。
4. 這件事情很不容易辦；但是，我們總應該盡自己的職務。
5. 電氣的功用很大；許多東西，都要用着他，如電車，電扇，電燈；……沒有電就不行了。

中國北方的萬里長城，是極大的建築，在秦朝以前，是斷斷不連的。秦始皇統一了中國，把各國割裂的城連接起來，纔有了萬里長城的名目。現在我國的疆域，遠遠沙漠以北，那萬里長城，也就沒有甚麼意義了。

四、冒號。

凡提起下文結束上文的語句要用冒號來標明他：——

(一) 凡平列語句上面的語句，要用冒號標明；因為他是總提下文的：——

1. 一年分作四季：二月，三月，四月是春季；五月，六月，七月是夏季；八月，九月，十月是秋季；十一月，十二月，一月是冬季。
2. 中華民國有五大民族：在十八省本部的，叫做漢族；在東三省一帶的，叫做滿族；在蒙古一帶的，叫做蒙族；在新疆一帶的，叫做回族；在西藏一帶的，叫做藏族。

第一句裏的“一年分作四季”，第二句裏的“中華民國有五大民族”，都是總提下面各分句的；所以要用冒號標明。

(二) 凡提起下面的引語或例語的語句，要用冒號標明：——

1. 雨村道：“當日寧榮兩宅，人口也極多，如何便蕭索了？”冷子興道：“正是，說來也話長！”
2. 古詩上說：“锄禾日當午，汗滴禾下土。誰知盤中飧，粒粒皆辛苦！”

第一例裏的“雨村道”和“冷子興道”，是提起下面他二人所說的話；第二例裏的“古詩上說”，是引起下面古人的詩句；所以這三句要用冒號

標明。

3. 凡一國特著的，可以代表國性的花，叫做國花；例如：我國的牡丹，英國的玫瑰，法國的百合，日本的櫻花……。
4. 凡由感覺得來的影像，存留在腦裏，叫做觀念；例如：我們由視覺得了一個桌子的影像，於是我們腦裏就存留了一個桌子的觀念。

上面兩例裏的“例如”是提起下面例語的，應該用冒號把他們標明。

(三)用在信札上的呼格名詞，要用冒號標明；因為他是提起下面各種事情的：——

1. 玄同先生：

前捧讀二十世紀第十七年七月二日的長書，至今尚未答覆。此一原因，想蒙原諒……

2. 獨秀先生：

接到手示後，即有掛號信作復；惟聞天津水汎，交通斷絕，不審該信，已至京否？……

上面兩信裏頭的“玄同先生”和“獨秀先生”，都是呼格；因為他這一呼，便提起了下面許多的話，所以要用冒號來標明他們。

(四)凡末了一句是結束上文的話；應該把冒號放在末句上面的句末，來標明他的作用：——

1. 他的見解，要比你大幾層；他的學問，要比你高幾倍；他的操守，也比你還要純潔：這樣的朋友不交，你去交那一個呢？
2. 太陽出來了，那樹林裏的烟瘴就開了；雲回來了，那山洞就晴